

股票代號：2476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G-SHANK ENTERPRISE CO., LTD.

113

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中華民國113年6月14日

目 錄

	<u>頁 次</u>
股東常會議程-----	1
報告事項-----	2
承認事項-----	9
討論事項-----	10
臨時動議-----	10
112年度盈餘分配表-----	11
112年度決算報表-----	12
附錄	
(一) 公司章程-----	34
(二) 股東會議事規則-----	38
(三) 董事持股情形-----	40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議程

壹、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三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貳、地點：本公司(桃園市新屋區九斗里九洲路1號)

參、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肆、議程：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1. 112 年度營業報告。

2. 審計委員會審查 112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3.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4. 大陸投資情形報告。

5. 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

四、承認事項

1.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

2. 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五、討論事項

1. 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一)112年度營業報告

1. 營業收入概況

本公司 112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 5,746,318 仟元與 111 年度 6,781,030 仟元比較減少 15.26%，主要係 112 年度部品營收為 5,372,505 仟元較 111 年度 6,331,276 仟元比較減少 15.14%，主要受到客戶去化庫存遲緩及中美貿易戰持續影響以致本公司營收下降。本公司各類產品銷售相關統計詳如下表所示。

產品別銷售統計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2 年度實績	111 年度實績	成長率
部 品		5,372,505	6,331,276	-15.14%
模 具		205,190	252,747	-18.82%
治 工 具		63,727	82,089	-22.37%
商 品		104,896	114,918	-8.72%
合 計		5,746,318	6,781,030	-15.26%

2. 損益概況

本公司 112 年度稅前淨利 1,053,592 仟元與 111 年度 1,314,741 仟元比較減少 19.86%，112 年稅後淨利 761,997 仟元與 111 年度 983,915 仟元比較減少 22.55%。雖然成本及營業費用持穩，但受到營收下滑 15.14%金額減少 10.34 億使得獲利下滑。損益概況、預算執行情形、財務收支概況及獲利能力分析詳如下表所示。

損益概況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2 年度實際數	111 年度實際數	增減率
營業收入	5,746,318	6,781,030	-15.26%
營業成本	4,081,875	4,821,562	-15.34%
營業毛利	1,664,443	1,959,468	-15.06%
營業費用	906,861	919,787	-1.41%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383	383	0.00%
營業利益	757,965	1,040,064	-27.12%
業外收入及支出	295,627	274,677	7.63%
稅前淨利	1,053,592	1,314,741	-19.86%
所得稅費用	291,595	330,826	-11.86%
稅後淨利	761,997	983,915	-22.55%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675,040	867,603	-22.19%
非控制權益	86,957	116,312	-25.24%
每股盈餘	3.54	4.58	-22.71%

3. 預算執行情形

112 年本集團無對外公開財務預測。

4. 財務收支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166,687	106,766	56.12%
	其他收入	41,095	53,172	-22.71%
	其他利益及損失	54,854	(20,249)	-370.90%
	財務成本	21,249	17,318	22.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9,987	11,233	-11.09%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44,253	141,073	-68.63%
	小 計	295,627	274,677	7.63%

5. 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31.26	32.92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607.14	576.8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98	10.58	
	股東權益報酬率(%)	12.82	17.83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39.72	54.55
		稅前純益	55.21	68.96
	純益率(%)	13.26	14.51	
每股盈餘(元)	3.54	4.58		

6. 研究發展狀況

(1) 產業分析

本公司長期以電腦/資訊/家電相關零組件之模具開發與生產，並致力於產業分散，期望在車用/產業設備/醫療相關等領域能提升銷售比例，2023 年迄已逐步顯現成果…3C 48%、產業設備(含醫療) 30%、車用 22%，持續朝各 1/3 目標執行。

A. 3C 電子產業：

5G 通訊興起帶動的大寬頻/大連結/低遲延三大趨勢，除了徹底打破資料傳輸速度瓶頸，也進一步掀起無人載具即時連網、智慧工廠效率提升、遠距醫療、虛擬教育…等 B2B 與 B2C 之應用革命，進而趨動更多動作追蹤、環境測距、觸覺回饋…等下世代零組件技術發展契機，加上 AI/邊緣運算與感測器的進一步融合，將使未來感知方案具備更出色的覺察與判斷能力。當然此發展趨勢非無中生有，必需是建立在既有軟硬體的提升之上，相對關鍵的零組件要求輕巧/精密/功能性等等強化提升乃必然趨勢。

B. 車用相關：

傳統汽車產業供應鏈，為降低成本原本就是仰賴各型模具大量生產支持，

近年更因智慧科技日新月異，各型車款皆配備大量電子智慧裝置，跟傳統電子業界連結程度密不可分；另外環保意識抬頭，具備潔淨特色的電動車產業更吸引各大車廠爭相投入，2025 年滲透率預估 18%；2030 年將達到 35%，未來發展值得期待。

C. 產業設備：

自動組裝/生產，在人力成本不斷飆漲的現實壓力下，只要是製造業無不以此做為降低成本第一選項，更也免除了人事管理的麻煩事。因此對於繼電器/PLC/無熔絲開關/斷電器…等等自動化設備不可或缺之零組件需求日增。

本公司位處上述三大產業供應鏈上游角色，製程特色除電子零組件之供應外，其他諸如電機設備/車用電子/醫療相關…等等，皆能利用現有技術或設備做轉型供應，轉身快，將是公司最大利基。

(2) 因應策略

- A. 既有電子產業零組件之供應，若維持傳統來料加工模式，純代工模式終將無法見長於全球市場巨大/快速的變化，ODM 整合參與客戶設計將是公司發展重點。
- B. 本公司以沖壓及金屬塑膠射出為主業，完成第一階段製程一貫化生產目標，將製程延伸至成品組裝，成立機電部門，專責自動組立機設計與生產，真正達成一站式全製程供應。
- C. 體認技術密集產業特性，工匠技藝的傳承將是成敗關鍵，除原有教育訓練中心與三所大學產學合作持續運作外，更導入師徒制運作，一對一深入教導，將公司核心技術有效整合與傳承。
- D. 依現有 3C 電子零組件為基礎，擴大市場領域至車載相關與產業設備相關，2023 年為止，3C 產品 48%、車載相關 22%、產業設備與其它 30%。中長期 2025 年朝此三大類各佔比 1/3 為目標。
- E. 配合車用市場拓展需求，導入 TPS 豐田式生產管理，提升企業管理體質，降低換模時間，強化製程鏈結能力，並透過可視化管理，從採購、進料、製造生產、加工、品質保證、出貨…等，進行人力、物料、製程持續不斷的精實改善，滿足車用市場高規格需求。
- F. 強化顧客關係管理，鉅祥的核心價值為製造，依照客戶需求整合最佳的製程配置提供專業知識，使其客戶產品開發時程縮短，讓客戶滿意為客戶產品開發最佳伙伴。

(3) 研發成果

A. 微型板對板高速端子模具開發

隨著電子產品追求更小型化，輕量化及高性能化，因此微型板對板連接器的發展也在不斷演進，並適用於不同產品類型，運用範圍廣泛，客戶需求持續上升。因此本公司投入高速端子沖壓模技術，透過與日本技術合作，從設計，零件加工，模具組立手法的學習應用，也已成功開發近 10 套相關模具，持續累積技術經驗，爭取更多相關案件開發。

B. 精密點鍍技術開發

配合微型板對板高速端子沖壓件，本公司也投入精密點鍍技術開發，能提高電鍍精度，節省成本和減少浪費，能精確塗鍍為小區域，提高鍍層均勻度，增強產品性能，廣泛應用於電子，醫療，汽車等領域，本公司成功導入本技術，從電鍍治具設計，加工，試機，量產均內製，確保競爭力。

C. 產業設備接觸器零件一貫化生產製程開發

在既有的沖壓，電鍍，射出，組裝的一貫化製程下持續精進，與歐系客戶合作開發導入交流接觸器零件，為產業設備用的重要零件，可避免電力過載導致的設備損壞。我們開發了從金屬沖壓，鉚接二極體，埋入射出，雷射刻標到電控檢測完成的一貫化生產作業流程，全自動人機分離的生產模式，取得客戶高度肯定。

D. 多項發明專利

GUI 檢測軟體 AI Master 新型(發明)專利、AIOT 通用閘道服務 APIs 平台技術新型(發明)專利、平面型影像精密尺寸量測新型(發明)專利，強化鉅祥的資訊技術與服務。

7. 本年度(113 年)營業計劃概要

(1)經營方針：

延續善良、誠信、勇敢、負責的企業文化，分別以『活』、『動』、『行』、『律』、『藝』、『好』、『能』、『直』、『真』、『正』、『和』、『誠』、『勤』、『實』、『贏』來延伸調整公司內部體質，達成身體力行、勇敢執行的態度及團隊士氣的提升，並以穩、健、樸、實的經營方針提供客戶專、快、多、大的服務，最後達到己利、人利、社會利經營指標，朝品質、成本、效益三方面加強管理：

- A. 分散市場、多角經營、創造營收。
- B. 強化產品品質之控管。
- C. 降低成本提升獲利能力。
- D. 內部管理要求公平合理論功行賞。
- E. 6 S 持續不斷追求卓越。
- F. 導入 TPS 精實生產體系。

(2)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113 年本集團無須對外公開財務預測。

(3)重要產銷政策：

- A. 落實 ISO 系統，導入 IATF 16949，提昇產品品質。
- B. 產銷/生管專責內、外生產管理，滿足客戶納期需求。
- C. 營業團隊以功能劃分為 8 個 Team 個別發揮/相互支援。
- D. 發揮集團優勢，積極展開全球佈局。
- E. 精進技術研發，成立『技術委員會』推動創新提昇競爭能力。
- F. 設計全新全球適用集團網站，以進行國際化行銷。
- G. 落實教育訓練，積極培訓自主性，國際化人才。

H. 品質目標：

- (a) 客戶客訴件 8 件/月以下。
- (b) 客戶退貨不良率 PPM 2500/月以下。

(c)製程損耗率 1.15%/月以下。

車載產品事業處：

(1)每月客訴件數 \leq 1 件

(2)交期達成率 \geq 91%

8.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秉持核心原則『將本業做好』亦即精密模具開發／生產，以前如此，後續亦將持續。唯市場訊息萬變，科技日新月異，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將朝多方面執行：

(1)根據市場需求，持續國際化佈點，商機在哪我們就在哪

(2)上下製程垂直整合，一站式解決方案滿足客戶需求

(3)分散市場風險，目標 2025 年達到 3C/車用/產業設備各 1/3

(4)日本同業合作，技術/市場互補創造雙贏

(5)參與客戶研發，提供模具技術關鍵，共同縮短開發日程

另外公司內部也不斷推動創新，加強品質上的掌控。目前建立了納期管理平台與價格管理平台，從原材料價格管理到製程納期的控管，都透過系統化讓資訊即時、可視，讓管理者能隨時掌握最新訊息。結合客戶的各種需求，鉅祥未來規畫建構製程整合平台，不斷的精進與優化作業流程，除了能滿足客戶，也強化自身體質，面對未來挑戰。

9.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受到外部競爭環境

沖壓業界進入門檻不高，長期以來國內小型業者(30 人以下規模)根據模具公會統計資料，業界佔比超過 80%，製造成本較低情況下，低單價搶單已成常態對公司接單不利因素之一。

大陸近年來政府加大對模具等基礎產業扶植，各項優惠措施不斷(稅賦減免/低利貸款..等等)加上日本、韓國與國內模具產業，亦在大陸投資後培養人才不計其數，現況其規模、技術、管理等方面皆已接近甚或超越過內業界，大陸崛起造成公司接單不利因素之二。

為此，可預期持續面臨諸多外部競爭及匯率等風險，尤其電子產品是台灣最重要出口產業，本公司仍繼續憑藉深厚的模具技術能力及各項生產製程不斷的改善，持續整合上下游製程，強化品質管控，本公司以先進的自動化生產及週邊設備、整合的資訊管理系統，並自行研發視覺檢視系統(AI CCD 視覺系統)，逐步實現產品生產無人化及自動化。擁有完整的模具設計、加工、組裝能力，自製超過 95% 模具零件，可快速配合客戶進行精密零件研發、打樣；全球佈局共有 15 工廠、2 個辦事處，設立台灣及上海為模具研發設計中心，研發經費占年營收 3%。面對後疫情時期客戶去庫存化、國際間戰爭多發、中美貿易戰持續僵持、原物料上漲等，使得集團營收及獲利均下滑。展望未來依公司既定長中期轉型計劃，在產業機械與智能車載相關領域持續發展，期待能拉開業界競爭者距離，確保長期穩定成長。

(2)法規環境

自聯合國於2015年通過《巴黎協定》，明確制定全球減碳目標為，將全球氣溫上升幅度控制在與前工業時代相比的2°C內，並努力控制在1.5°C內，有鑑於此，各國政府與企業紛紛提出自身減碳目標，政府規劃已將《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修法為《氣候變遷因應法》，並將2050淨零排放目標列入法規中，因此全球朝低碳轉型是不可逆的趨勢。

本公司配合聯合國與國家政策，積極推動減碳工作，而展開減碳工作之前的首要任務則是需要瞭解自身的溫室氣體排放量是多少，方能找出實施減碳項目，以利減碳效益最大化。因此鉅祥採用國際標準，ISO14064-1:2018，首先完成台灣區(新屋廠及八德廠)系統化的溫室氣體排放盤查與清冊建置，建制內部文件化及完成查證程序，提供日後實施經濟有效的減量改善方案措施作參考，並努力朝向低碳經濟邁進。

(3)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雖然有上述外部競爭與國內生產成本壓力，但我們仍秉持永續經營理念技術不斷創新、製程上下整合、導入新項目、創造符合法規環境…等等，為的就是與業界做出區隔，不管是技術/交期/品質/環保等各方面，讓客戶能安心就是我們最大優勢，先站穩供應鏈不可取代之優勢地位，審慎嚴謹經營態度及理念，持續培養人才與專精技術進而推廣至全球17個據點，形成全球供應網銷售體制，世界經濟縱有諸多不確定因素，本公司亦將從容面對，以嚴謹負責的態度因應局勢變化，追求優化成本結構並創造更好、更優質的產品獲得客戶認同並進而增加獲利，讓股東及員工共享經營成果。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112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含合併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告(含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瓊慧及厲斌珏二位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馬詠芬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8 日

(三)112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敬請 鑒核。

說明：1. 依公司章程第十七條規定辦理。

2. 本公司112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為新台幣879,280,638元，提撥2.62%計新台幣23,000,000元整為員工酬勞，全數以現金方式發放；董事目前不提撥董事酬勞。

(四)大陸投資情形報告，敬請 鑒核。

說明：1.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鉅寶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轉投資惠州鉅寶精密模具有限公司，截至113年3月已投資人民幣伍仟伍佰萬元整。

2. 因受112年4~6月間持續豪雨及112年8~9月3颱風侵襲及當地建築法規之變更影響使得建廠進度延遲，目前正持續努力趕工中期望在113年底前完成廠房建置。

(五)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敬請 鑒核。

說明：1. 本公司為購買廠房、機器設備及廠務設施發行國內可轉換公司債，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2年12月28日金管證發字第11203651021號函核准在案。

2. 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新台幣壹拾億元整，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按票面金額之113.8%發行，發行日為113年01月26日，自發行日起三年到期，票面利率0%，發行時轉換價格為72.2元，目前轉換價格為71.3元。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敬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112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會計師查核完竣。

(二)112年度營業報告書。(詳見本手冊第2-7頁)

(三)112年度各項財務報表。(詳見本手冊第12-33頁)

決議：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112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112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675,040,170元，扣除調整112年度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失及依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而調整未分配盈餘數等數額新台幣633,553元，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67,440,662元後，加計以前年度可供分配盈餘新台幣1,838,158,343元，共計本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為新台幣2,445,124,298元，擬每股以新台幣1.5元分配股東現金紅利(依本公司截至113年3月8日已發行股份總數205,844,298股為計算基準)，共計分配金額為新台幣308,766,447元，分配後期末未分配盈餘金額為新台幣2,136,357,851元，盈餘分配表詳見本手冊第11頁。

- (二)現金紅利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俟本次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 (三)如嗣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可轉債轉換普通股、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等，致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變動，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配息率之調整。

決 議：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敬請 公決。

- 說 明：(一)本公司擬依公司法第241條規定，將以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價之資本公積提撥新台幣205,844,298元分配現金，依分配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股，每股配發新台幣1元，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 (二)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分配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 (三)如嗣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可轉債轉換普通股、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等，致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變動，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配息率之調整。

決 議：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838,158,343
加：112年度稅後淨利	675,040,170
減：112年度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失	(596,108)
減：依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 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而調整未分配盈餘數	(37,445)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67,440,662)
可供分配盈餘	<u>2,445,124,298</u>
減：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配發新台幣1.5元)	<u>(308,766,447)</u>
期末未分配盈餘	<u>\$ 2,136,357,851</u>

註：上述股東紅利係依本公司截至113年3月8日已發行普通股205,844,298股為計算基準。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會計師查核報告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鉅祥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鉅祥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鉅祥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鉅祥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決定下列事項為關鍵查核事項：

(續下頁)

(承上頁)

一、收入認列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17；營業收入明細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24。

鉅祥集團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於模具及沖壓部品之產銷，其收入認列之時點係依個別交易對象之個別交易條件認列。由於不適當之收入認列截止時點及未合理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之退款負債均為收入認列之重要事項，且對鉅祥集團之財務績效產生影響，故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執行之相關查核程序包括瞭解鉅祥集團銷售流程，並測試與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審視重大銷售客戶之交易條件、執行收入截止測試、查明銷貨退回及折讓是否業已適當入帳、查明銷貨退回及折讓之退款負債估計是否業已進行衡量及執行分析性程序。

二、存貨評價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11；重大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2(4)；存貨明細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5。

鉅祥集團主要係製造及銷售模具及沖壓部品，其產銷政策係間接受到終端產品消費者需求改變之影響。當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時，該存貨成本可能無法回收。當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估計成本上升時，存貨成本可能亦無法回收。存貨之使用及價值主繫於管理階層之存貨管理政策，及對產品未來銷售之預測，惟預測具有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將存貨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存貨價值之重要決定因子，主要來自於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其係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基礎。對此，本會計師執行之相關查核程序包括審視評估鉅祥集團決定存貨淨變現價值之政策是否能合理反映對存貨未來銷售之預測、以往歷史經驗及其他特定情況、分析及測試存貨之庫齡，以辨認出特定呆滯存貨是否已依據以往歷史經驗合理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及評估期後事項對期末狀況之證實範圍內，與該期後事項直接相關之價格或成本之波動對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之影響程度。

(續下頁)

(承上頁)

其他事項

列入鉅祥集團之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子公司相關資訊中，有關美國 G-SHANK, INC.、鉅祥(泰)有限公司及鉅祥企業(馬)有限公司分別依照美國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泰國中小企業財務報導準則及馬來西亞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並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分別依照美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泰國審計準則及馬來西亞審計準則查核。美國 G-SHANK, INC.、鉅祥(泰)有限公司及鉅祥企業(馬)有限公司財務報表轉換為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作之調整，本會計師業已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子公司調整前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及其為符合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攸關規定所執行額外查核程序之結果。上述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056,787 仟元及新台幣 1,077,162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10.76%及 11.14%，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787,250 仟元及新台幣 794,679 仟元，分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13.70%及 11.72%。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二年度及民國一一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鉅祥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鉅祥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鉅祥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續下頁)

(承上頁)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鉅祥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鉅祥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鉅祥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續下頁)

(承上頁)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鉅祥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簽證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12218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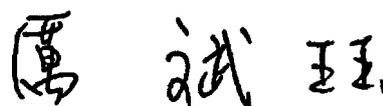
金管證審字第 1100149341 號

曾瓊慧



會計師：

厲斌珏



中華民國 一一三年 三月 八日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資 產		附 註	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 3,707,859	38	\$ 4,006,405	4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1,446,978	15	866,063	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五、六.3及六.4	41,327	-	42,51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五及六.4	1,336,211	14	1,584,250	1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五及七	3	-	15	-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五及六.4	59,001	1	50,086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9	7,176	-	-	-
130x	存貨	四、五及六.5	798,495	8	1,022,566	11
14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48,080	-	40,416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6及八	30,163	-	31,741	1
	流動資產合計		7,475,293	76	7,644,060	79
15xx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五、六.7及六.22	320,903	3	262,023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8	168,248	2	161,170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五、六.9及九	1,239,275	13	1,253,826	13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10及六.14	257,954	3	255,416	3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11	661	-	1,03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9	15,205	-	29,112	-
1915	預付設備款	四及九	328,695	3	46,394	-
1920	存出保證金		3,787	-	4,553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八	11,426	-	11,722	-
	非流動資產合計		2,346,154	24	2,025,253	21
1xxx	資產總計		\$ 9,821,447	100	\$ 9,669,313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於晃



經理人：林映碩



會計主管：廖玉芬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附註	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12及六.31	\$ 1,210,000	12	\$ 1,070,000	1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24	19,431	-	39,036	-
2170	應付帳款	四	435,314	4	545,261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四及七	1,277	-	11,289	-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六.9、六.15及六.25	488,841	5	544,084	6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四及七	2,574	-	5,155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9	60,532	1	97,513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14及六.31	58,922	1	58,142	1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六.13及六.31	-	-	38,735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0,367	-	27,409	-
	流動負債合計		2,297,258	23	2,436,624	25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六.13及六.31	-	-	40,297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9	674,593	7	616,485	6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14及六.31	57,461	1	53,530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五及六.15	29,956	-	31,929	-
2645	存入保證金		10,669	-	4,704	-
	非流動負債合計		772,679	8	746,945	8
2xxx	負債總計		3,069,937	31	3,183,569	33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四、六.16、六.24及十一				
3110	普通股股本		1,906,543	19	1,897,843	20
3140	預收股本		1,900	-	8,700	-
3200	資本公積	四、六.17、六.20、六.23及十一	489,905	5	472,021	5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18及六.20	981,760	10	892,927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六.19	284,690	3	284,690	3
3350	未分配盈餘	四、六.20及十一	2,512,565	26	2,365,496	24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四、六.21、六.22及六.28	(409,638)	(4)	(338,584)	(3)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四、六.7、六.8、六.21及六.28	300,180	3	237,702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6,067,905	62	5,820,795	60
36xx	非控制權益	四及六.22	683,605	7	664,949	7
3xxx	權益總計		6,751,510	69	6,485,744	6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821,447	100	\$ 9,669,313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於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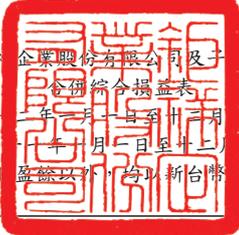


經理人：林映碩



會計主管：廖玉芬




 鉅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十一年十月二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以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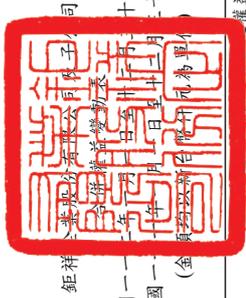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二年度		一一一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六.24及七	\$ 5,746,318	100	\$ 6,781,03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5、六.15、六.25及七	(4,081,875)	(71)	(4,821,562)	(71)
5900	營業毛利		1,664,443	29	1,959,468	29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14、六.15及六.25				
6100	推銷費用		(255,336)	(5)	(270,700)	(4)
6200	管理費用		(482,032)	(8)	(457,437)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71,853)	(3)	(194,023)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四、五及六.4	2,360	-	2,373	-
	營業費用合計		(906,861)	(16)	(919,787)	(14)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四、六.9、六.25及六.26	383	-	383	-
6900	營業利益		757,965	13	1,040,064	1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27	166,687	3	106,766	1
7010	其他收入	六.7及六.27	41,095	-	53,17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六.9及六.27	54,854	1	(20,249)	-
7050	財務成本	四、六.14及六.27	(21,249)	-	(17,318)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四、六.8及六.27	9,987	-	11,233	-
7630	淨外幣兌換利益	四及六.27	44,253	1	141,073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95,627	5	274,677	4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053,592	18	1,314,741	19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9	(291,595)	(5)	(330,826)	(4)
8200	本期淨利		761,997	13	983,915	1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六.7、六.8、六.15、六.21及六.28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96)	-	20,49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58,880	1	(37,315)	(1)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					
	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561	-	(4,04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61,845	1	(20,865)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2,836)	(1)	114,643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82,836)	(1)	114,643	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0,991)	-	93,778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41,006	13	\$ 1,077,693	16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75,040	12	\$ 867,603	13
8620	非控制權益		86,957	1	116,312	2
	本期淨利		\$ 761,997	13	\$ 983,915	15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665,831	12	\$ 950,006	14
8720	非控制權益		75,175	1	127,687	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41,006	13	\$ 1,077,693	16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30				
9750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		\$ 3.54		\$ 4.5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		\$ 3.49		\$ 4.4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於晃

經理人：林映瑛

會計主管：廖玉芬



鉅祥
 鉅祥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總 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預收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其他權益項目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878,323	-	\$ 452,744	\$ 827,106	\$ 284,690	\$ 1,937,433	\$ (441,852)	\$ 279,295	\$ 5,217,739	\$ 601,439	\$ 5,819,178	
民國一〇一〇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六.20)	-	-	-	65,821	-	(65,821)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394,447)	-	-	(394,447)	-	(394,447)	
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15	-	1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15	-	-	-	-	-	27	-	27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	-	-	-	-	-	-	-	-	-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淨利	-	-	-	-	-	867,603	-	-	867,603	-	867,603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0,728	103,268	(41,593)	82,403	11,375	93,778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888,331	103,268	(41,593)	950,006	127,687	1,077,693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9,520	8,700	19,235	-	-	-	-	-	47,455	-	47,45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	-	-	-	-	-	(64,177)	(64,177)	
子公司發放予非控制權益之現金股利	1,897,843	8,700	472,021	892,927	284,690	2,365,496	(338,584)	237,702	5,820,795	664,949	6,485,744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	-	88,833	-	(88,833)	-	-	-	-	-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六.20)	-	-	-	-	-	(438,505)	-	-	(438,505)	-	(438,50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296	-	296	
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	-	296	-	-	-	-	-	55	-	5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	-	-	-	-	-	-	-	-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	-	-	-	-	-	-	-	-	-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淨利	-	-	-	-	-	675,040	-	-	675,040	86,957	761,997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33)	(71,054)	62,478	(9,209)	(11,782)	(20,991)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674,407	(71,054)	62,478	665,831	75,175	741,006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8,700	(6,800)	17,533	-	-	-	-	-	19,433	-	19,43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	-	-	-	-	-	(56,519)	(56,519)	
子公司發放予非控制權益之現金股利	1,906,543	1,900	489,905	981,760	284,690	2,512,565	(409,638)	300,180	6,067,905	683,605	6,751,510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906,543	\$ 1,900	\$ 489,905	\$ 981,760	\$ 284,690	\$ 2,512,565	\$ (409,638)	\$ 300,180	\$ 6,067,905	\$ 683,605	\$ 6,751,510	



董事長：林於晃



經理人：林映碩



會計主管：廖玉芬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一一二年度	一一一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1,053,592	\$ 1,314,74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77,932	178,256
攤銷費用	15,352	27,341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數	(2,360)	(2,37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63,064)	18,383
利息費用	21,249	17,318
利息收入	(166,687)	(106,766)
股利收入	(9,500)	(13,571)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5,766	5,59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9,987)	(11,23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8,115	1,824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23,533)	(10,306)
其他項目	(1,585)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17,225)	261,804
應收票據	1,191	13,330
應收帳款	243,753	(102,216)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	97
其他應收款	4,769	(11,024)
存貨	219,521	64,625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7,664)	12,278
合約負債	(19,605)	24,288
應付帳款	(109,747)	(3,688)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012)	7,376
其他應付款	(51,607)	(6,25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581)	1,548
其他流動負債	(7,042)	(16,667)
淨確定福利負債	(2,569)	(9,58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56,484	1,655,113
收取之利息	152,986	99,646
收取之股利	9,500	13,571
支付之利息	(20,934)	(17,041)
支付之所得稅	(263,737)	(273,26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34,299	1,478,025

(續下頁)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項 目	一一二年度	一一一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	\$ 6,766	\$ 3,78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9,552)	(155,56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107	1,986
存出保證金減少	766	304
取得無形資產	(456)	(600)
取得使用權資產	(2,539)	-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697	13,862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14,394)	(19,945)
預付設備款增加	(322,466)	(29,02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56,071)	(185,19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40,000	(190,000)
舉借長期借款	-	2,708
償還長期借款	(79,032)	-
存入保證金增加	7,550	-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5,345)	(19,088)
發放現金股利	(438,505)	(394,447)
員工執行認股權	3,667	41,860
子公司發放予非控制權益之現金股利	(56,519)	(64,177)
其他籌資活動	55	2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38,129)	(623,11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8,645)	104,43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98,546)	774,15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006,405	3,232,25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707,859	\$ 4,006,405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於晃



經理人：林映碩



會計主管：廖玉芬



會計師查核報告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決定下列事項為關鍵查核事項：

一、收入認列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15；營業收入明細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21。

(續下頁)

(承上頁)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於模具及沖壓部品之產銷，其收入認列之時點係依個別交易對象之個別交易條件認列。由於不適當之收入認列截止時點及未合理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之退款負債均為收入認列之重要事項，且對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績效產生影響，故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執行之相關查核程序包括瞭解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銷售流程，並測試與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審視重大銷售客戶之交易條件、執行收入截止測試、查明銷貨退回及折讓是否業已適當入帳、查明銷貨退回及折讓之退款負債估計是否業已進行衡量及執行分析性程序。

二、存貨評價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9；重大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2(3)；存貨明細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5。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係製造及銷售模具及沖壓部品，其產銷政策係間接受到終端產品消費者需求改變之影響。當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時，該存貨成本可能無法回收。當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估計成本上升時，存貨成本可能亦無法回收。存貨之使用及價值主繫於管理階層之存貨管理政策，及對產品未來銷售之預測，惟預測具有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將存貨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存貨價值之重要決定因子，主要來自於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其係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基礎。對此，本會計師執行之相關查核程序包括審視評估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決定存貨淨變現價值之政策是否能合理反映對存貨未來銷售之預測、以往歷史經驗及其他特定情況、分析及測試存貨之庫齡，以辨認出特定呆滯存貨是否已依據以往歷史經驗合理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及評估期後事項對期末狀況之證實範圍內，與該期後事項直接相關之價格或成本之波動對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之影響程度。

(續下頁)

(承上頁)

其他事項

列入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中，有關美國 G-SHANK, INC.、鉅祥(泰)有限公司及鉅祥企業(馬)有限公司分別依照美國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泰國中小企業財務報導準則及馬來西亞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並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分別依照美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泰國審計準則及馬來西亞審計準則查核。美國 G-SHANK, INC.、鉅祥(泰)有限公司及鉅祥企業(馬)有限公司財務報表轉換為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所作之調整，本會計師業已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被投資公司調整前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及其為符合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攸關規定所執行額外查核程序之結果。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上述被投資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916,473 仟元及新台幣 909,365 仟元，分別佔資產總額之 10.86%及 11.06%，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115,485 仟元及新台幣 73,822 仟元，分別佔稅前淨利之 13.49%及 6.82%，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5,444)仟元及新台幣 59,367 仟元，分別佔綜合損益總額之(0.82)%及 6.25%。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續下頁)

(承上頁)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續下頁)

(承上頁)

六、對於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簽證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12218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149341 號

曾瓊慧

曾瓊慧



會計師：

厲斌珏

厲斌珏



中華民國 一一三 年 三 月 八 日

錦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資 產		附 註	一一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 619,238	7	\$ 1,324,890	1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1,320,131	16	762,585	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五、六.3及六.4	4,095	-	2,89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五及六.4	430,952	5	562,036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五及七	2,026	-	4,111	-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五及六.4	30,111	1	24,990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四、五及七	950	-	2,419	-
130x	存貨	四、五及六.5	188,278	2	260,132	3
14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9,613	-	5,893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6	7,637	-	7,383	-
	流動資產合計		<u>2,613,031</u>	<u>31</u>	<u>2,957,336</u>	<u>36</u>
15xx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五、六.7及六.19	320,903	4	262,023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8	4,699,117	56	4,470,257	5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五、六.9及七	477,830	5	484,726	6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10	492	-	95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6	13,194	-	25,865	1
1915	預付設備款	四	311,081	4	13,135	-
1920	存出保證金		499	-	63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4,978	-	5,178	-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828,094</u>	<u>69</u>	<u>5,262,775</u>	<u>64</u>
1xxx	資產總計		<u>\$ 8,441,125</u>	<u>100</u>	<u>\$ 8,220,111</u>	<u>100</u>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於晃



經理人：林映碩



會計主管：廖玉芬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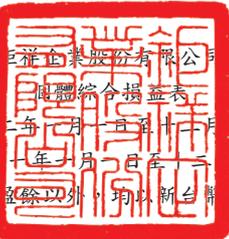
負債及權益		附註	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11及六.28	\$ 1,210,000	15	\$ 1,070,000	1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21	6,497	-	9,033	-
2170	應付帳款	四	149,351	2	209,214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四及七	2,041	-	11,528	-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六.9、六.13及六.22	275,060	3	299,216	4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四及七	2,706	-	3,667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6	13,166	-	53,630	1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六.12及六.28	-	-	38,735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6,789	-	10,985	-
	流動負債合計		1,665,610	20	1,706,008	21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六.12及六.28	-	-	40,297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6	674,593	8	616,436	8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五及六.13	29,956	-	31,929	-
2645	存入保證金		3,061	-	4,646	-
	非流動負債合計		707,610	8	693,308	8
2xxx	負債總計		2,373,220	28	2,399,316	29
31xx	權益					
3100	股本	四、六.14、六.20及十一				
3110	普通股股本		1,906,543	23	1,897,843	23
3140	預收股本		1,900	-	8,700	-
3200	資本公積	四、六.15、六.18、六.20及十一	489,905	6	472,021	6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16及六.18	981,760	12	892,927	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六.17	284,690	3	284,690	3
3350	未分配盈餘	四、六.18及十一	2,512,565	30	2,365,496	29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四、六.8、六.19及六.25	(409,638)	(5)	(338,584)	(4)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四、六.7、六.8、六.19及六.25	300,180	3	237,702	3
3xxx	權益總計		6,067,905	72	5,820,795	71
	負債及權益總計		\$ 8,441,125	100	\$ 8,220,111	100

董事長：林於晃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

經理人：林映碩

會計主管：廖玉芬



巨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以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二年度		一一一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六.21及七	\$ 1,942,821	100	\$ 2,395,39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5、六.13、 六.22、六.29及七	(1,583,842)	(82)	(1,837,583)	(77)
5900	營業毛利		358,979	18	557,815	23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13、六.22、六.29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96,846)	(5)	(103,916)	(4)
6200	管理費用		(166,323)	(8)	(158,288)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0,597)	(3)	(49,114)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四、五及六.4	(192)	-	639	-
	營業費用合計		(313,958)	(16)	(310,679)	(13)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四、六.9、六.22及六.23	383	-	383	-
6900	營業利益		45,404	2	247,519	1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24及七	116,788	6	76,961	3
7010	其他收入	六.7、六.24及七	79,588	4	104,905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及六.24	62,976	3	(13,650)	-
7050	財務成本	四及六.24	(18,304)	(1)	(13,906)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四、六.8及六.24	558,304	29	621,399	26
7630	淨外幣兌換利益	四及六.24	11,525	1	59,020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10,877	42	834,729	35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856,281	44	1,082,248	45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6	(181,241)	(9)	(214,645)	(9)
8200	本期淨利		675,040	35	867,603	3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六.7、六.8、六.13、 六.19及六.25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96)	-	20,496	1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58,880	3	(37,315)	(1)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 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561	-	(4,04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61,845	3	(20,86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 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1,054)	(4)	103,268	4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71,054)	(4)	103,268	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209)	(1)	82,403	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65,831	34	\$ 950,006	40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27				
9750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		\$ 3.54		\$ 4.5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		\$ 3.49		\$ 4.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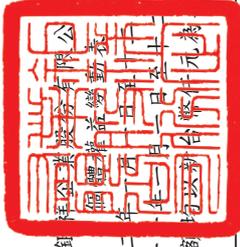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

董事長：林於晃

經理人：林映碩

會計主管：廖玉芬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為單位)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合 計
	普通股股本	預收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878,323	\$ -	\$ 452,744	\$ 827,106	\$ 284,690	\$ 1,937,433	\$ (441,852)	\$ 279,295	\$ 5,217,739
民國一〇一〇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六.18)	-	-	-	65,821	-	(65,821)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394,447)	-	-	(394,447)
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1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15	-	-	-	-	-	27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	27	-	-	-	-	-	-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淨利	-	-	-	-	-	867,603	-	-	867,603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0,728	-	-	82,403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888,331	103,268	(41,593)	950,006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888,331	103,268	(41,593)	950,00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9,520	8,700	19,235	-	-	-	-	-	47,455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897,843	8,700	472,021	892,927	284,690	2,365,496	(338,584)	237,702	5,820,795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六.18)	-	-	-	88,833	-	(88,833)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438,505)	-	-	(438,505)
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29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296	-	-	-	-	-	55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	55	-	-	-	-	-	-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淨利	-	-	-	-	-	675,040	-	-	675,040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33)	-	-	(9,209)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674,407	(71,054)	62,478	665,831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674,407	(71,054)	62,478	665,83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8,700	(6,800)	17,533	-	-	-	-	-	19,433
民國一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1,906,543	\$ 1,900	\$ 489,905	\$ 981,760	\$ 284,690	\$ 2,512,565	\$ (409,638)	\$ 300,180	\$ 6,067,905



董事長：林於晃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映碩



會計主管：廖玉芬



祥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一一二年度	一一一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856,281	\$ 1,082,24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5,911	56,410
攤銷費用	4,492	12,05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192	(63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62,757)	14,403
利息費用	18,304	13,906
利息收入	(116,788)	(76,961)
股利收入	(9,500)	(13,571)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5,766	5,59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558,304)	(621,39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219)	(753)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6,929	4,020
其他項目	(1,585)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94,789)	169,812
應收票據	(1,198)	967
應收帳款	126,163	(2,43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16	4,220
其他應收款	(6,515)	(8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447	(700)
存貨	67,304	(4,19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3,720)	1,775
合約負債	(2,536)	9,033
應付帳款	(59,862)	4,787
應付帳款-關係人	(9,455)	6,761
其他應付款	(20,632)	(25,65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960)	(358)
其他流動負債	(4,196)	(5,376)
淨確定福利負債	(2,569)	(9,58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190,780)	624,276
收取之利息	118,182	73,425
收取之股利	9,500	13,571
支付之利息	(17,989)	(13,629)
支付之所得稅	(150,877)	(148,60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31,964)	549,038

(續下頁)

鉅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十二年十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單位)

(承上頁)

項 目	一一二年度	一一一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2,809)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	262,247	351,18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192)	(96,77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2	753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36	(15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資金貸與減少	-	19,390
取得無形資產	(281)	(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35)	18,32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547)	(8,9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311,081)	(36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97,611)	280,04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40,000	(190,000)
舉借長期借款	-	2,708
償還長期借款	(79,032)	-
發放現金股利	(438,505)	(394,447)
員工執行認股權	3,667	41,860
其他籌資活動	55	2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3,815)	(539,85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262)	(2,73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705,652)	286,50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24,890	1,038,38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19,238	\$ 1,324,89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於晃



經理人：林映碩



會計主管：廖玉芬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 G-SHANK ENTERPRISE CO., LTD)。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後：

1. 模具及沖件之承製買賣。
2. 治工具與自動化專用機之製造買賣。
3. 各型電器組件及成品之裝配加工。
4. 各型機械組件及成品之裝配加工。
5. 進出口貿易之經營及國內外廠商之代理業務。
6.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桃園市，必要時得經董事會決議，於國內外各地設立分公司。

第二章 資 本

第四條：本公司資本總額為新台幣參拾伍億元，分為參億伍仟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分次發行，有關發行事宜並授權董事會辦理。

第一項資本總額內另保留新台幣貳億元供發行認股權憑證，共計貳仟萬股，每股壹拾元，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五條：本公司股票概以記名式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依法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採無實體發行，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六條：股票之更名過戶，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第七條：股東於開戶時應填具印鑑卡交本公司存查，嗣後凡領取股息及以書面行使其股權時，概以該留印鑑為憑。本公司股務作業，除公司法或證券規章另有規定外，悉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頒訂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

第三章 股東會

第八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第八條之一：本公司股東會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進行。採行視訊股東會應符合之條件、作業程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等相關規定，主關機關另有規定時從其規定。

第九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其委託書之使用，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

第十條：本公司股東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一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四章 董事

第十二條：本公司設董事七至十一人，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

前項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公司法、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本公司應於董事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保險金額及投保事宜授權董事會議定之。

第十二條之一：本公司董事會得設置審計、薪酬等功能性委員會，其中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

前項審計委員會之職責、組織規章、職權行使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悉依證券主管機關及本公司之相關規定辦理。

第十三條：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一人為董事長。董事長對內為股東會及董事會主席，對外代表公司。

第十四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董事因故不能出席董事會時，得依公司法第二〇五條規定出具委託書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前項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第十四條之一：董事會召集時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書面通知各董事，但遇有緊急情形得隨時召集之。

前項之召集得以書面、傳真或電子郵件等方式通知各董事。

第十四條之二：本公司董事之報酬及車馬費，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

第五章 經 理 人

第十五條：本公司得設總經理、副總經理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 計

第十六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十七條：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1%-1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前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第十七條之一：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應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另依主管機關規定保留或轉回一定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除保留部分外，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第七章 附 則

第十八條：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未來將配合業務發展擴充，盈餘之分派依本章程規定辦理，惟當年度分派之股東股利中，以股票股利發放之比例最高不得超過百分之五十，其餘以現金股利方式發放之。

第十九條：本公司轉投資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四十以上，並授權董事會執行。

第二十條：本公司因業務需要得對外保證。

第二十一條：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之規定辦理。

第二十二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六十二年十月二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四年元月三十一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六年七月一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八年八月六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三年六月二十二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六年十月三十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三月二十六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六月二十七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七月二十五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六月二十一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八月一日，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五月廿二日，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四月三十日，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二十一日，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四月二十九日，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四月二十九日，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四月十九日，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四月十九日，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三十日，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十五日，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第二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第二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六日、第二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三日、第三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五日、第三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日。

鉅祥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林於晃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第一條：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依本規則辦理之。

第二條：本公司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或代理人)簽到，或由出席股東(或代理人)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第三條：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第四條：股東會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應於早上九時至下午三時間，召開之地點及時間，應充分考量獨立董事之意見。

第五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第六條：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第七條：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第八條：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如已逾開會時間尚不足法定數額時，主席得宣佈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長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前項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超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股東會表決。

第九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相關議案(包括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修正)均採逐案票決，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佈散會；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佈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會議經決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第十條：出席股東(或代理人)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或代理人)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

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經確認之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第十一條：同一議案每一股東(或代理人)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

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第十二條：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法人股東指派兩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第十三條：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第十四條：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佈停止討論，提付表決，並安排適足之投票時間。

第十五條：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份，表決或選舉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處為之，且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布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並做成記錄。

第十六條：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佈休息。

第十七條：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或代理人)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表決時，應逐案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佈出席股東之表決總權數後，由股東逐案進行投票表決。

第十八條：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第十九條：主席得經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

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第二十條：本規則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廿一條：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持股情形

(一)全體董事最低應持有股數暨股東名簿記載持有股數明細表

職 稱	應持有股數	股東名簿登記股數
董 事	12,000,000	20,209,980

(二)董事持有股數明細表

113 年 4 月 16 日

職 稱	姓 名	股東名簿登記股數	備 註
董事長	林於晃	8,612,089	
董事	林顯國	3,793,106	
董事	曾佳榮	2,362,703	
董事	林映碩	1,913,643	
董事	林映誌	3,528,439	
獨立董事	馬淑琴	31,768	
獨立董事	廖雅苓	144,490	
獨立董事	陳宏毅	0	
獨立董事	劉思敏	0	



G-SHANK ENTERPRISE CO., LTD.